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6批)

2018年6月13日

(上接十七版)

2017年7月19日,区环保局组织郑州大学教授宋宏杰等三名专家对该项目进行评审。经过现场勘查后,在专家评审会上发现该项目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项目中央空调冷却塔距离居民区较近,未按照批复要求设置消声降噪措施。应尽快安装消声降噪设备,并在中央空调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噪声监测并进行达标分析;二是地下车库排气口未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设置在小区绿化带中;三是商业裙楼上的消防排烟道距离居民楼太近,应远离居住楼,尽量布设在绿化带内;四是公众参与应具有达标性,重点应对项目建设提出质疑的公众进行公众参与调查工作。

此项目于2017年7月急需在市房管部门集中办理网签手续,因该网签手续涉及上千户征迁安置户的重大合法利益,同时房屋交付后得到了大多数村民的认可,为了保障绝大多数群众的利益和出于社会稳定因素的考虑,区环保局于2017年7月21日出具了《关于河南升科置业有限公司郑州电子科技市场暨白庙社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申请的批复》(金环(2017)41号),在文件中同时对河南升科置业有限公司在环保设施的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再次明确和要求。河南升科置业有限公司领导也承诺会在后期积极整改,符合环保相关要求,为住户提供更完善的生活环境,并且,升科公司正在积极整改落实,以确保项目完全达标。

(四)环保局出具文件的有效性

郑州市金水区环保局于2017年7月21日出具的《关于河南升科置业有限公司郑州电子科技市场暨白庙社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申请的批复》(金环(2017)41号),是郑州市金水区环保局的正式文件,合法有效。

因郑州市金水区环保局的行政审批工作程序设置不完善,网上系统办理和作出审批意见之间信息对接不畅通,致使在对该项目进行网上系统办理时给予了不予审批的意见。因此郑州市金水区环保局于2017年7月27日出具的《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郑金环许不予决字(2017)第01号)、2017年8月2日出具的《不予受理听证通知书》(金环听不字(2017)第1号)和2017年11月28日出具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编号:2017-02)文件均存在瑕疵,郑州市金水区环保局对上述文件已声明作废,进行深刻检讨,并以此为契机,完善行政审批制度和 workflows。同时加强各部门之间工作信息的衔接,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综上,该问题不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郑州市金水区环保局将完善行政审批制度和 workflows,同时加强各部门之间工作信息的衔接,加强与来访群众的沟通。

问责情况:无**二十、郑州市二七区****受理编号:****X410000201806070031**

反映情况:群众来信反映:关于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锦绣家园社区水、空气、暖气、道路等有关问题的情况。1.生活用水目前仍用临时水,属开采地下水供水,水垢大,水质差,影响健康。2.道路天天拥堵,给学习、生活和工作造成极大的不便。3.空气恶臭难闻,居民无法居住。4.暖气问题长期无法得到解决,严寒冬季没有一丝温暖。5.配套基础教育设施不完善。希望政府相关部门以民为本,切实维护居民的利益,妥善解决以上问题。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嵩山南路锦绣家园社区成立于2016年9月,是刘砦城中村改造后成立的新社区,位于嵩山南路西侧、南彩路两侧,有玉华园、玉瑞园、玉畅园3个商品房小区和刘砦新居5号院、6号院2个村民安置小区以及3栋商业楼,入住居民5554户、商户444家,一个容纳2000余名学生的中学——郑州实验外国语中学。

二、现场调查情况

1.生活用水问题。由于配套基础设施随市政道路一同建设,而双铁路和南云路两条主要市政道路建设进度滞后,其余道路尚未开工建设,基础设施不完善,部分自来水管网尚未接入市政管网。2014年以来,为保证居民尽快回迁入住,开发商通过开采地下水的方式,为居民提供临时用水。

2.道路拥堵问题。锦绣家园社区周边规划市政道路三纵(双铁路、南彩路、南云路)三横(天泰路、地泰路和人泰路),目前,仅南彩路建成通车,与嵩山南路相接,人泰路虽已通车但实际为断头路。双铁路和南云路正在建设,天泰路和地泰路正在进行规划设计。

3.空气恶臭难闻问题。锦绣家园社区的东南方向3.5公里处为郑州市综合性垃圾处理厂,一到夏天,气味随风飘到居民生活区,造成空气恶臭难闻,居民对此投诉频繁。该问题主要是郑州市综合垃圾处理厂的问题,详见本批问题受理编号为D410000201806060059的有关情况。

4.暖气问题。因锦绣家园社区周边区域路网不完善,市政配套设施滞后原因造成不能供暖。

5.配套基础教育设施问题。锦绣家园社区周边规划学校3所,其中:一处位于地泰路东、南云路北,为郑州实验外国语中学,已建成使用;一处位于地泰路西、双泰路南,规划为地泰路小学,面积21亩,已完成征迁;一处位于天泰路东、南云路北,规划为南云路小学,面积21.01亩,已完成征迁。

处理及整改情况:

1.生活用水问题。目前自来水管网正在施工,玉华园小区自来水管网已完成对接,2018年6月10日开始对接玉畅园自来水管网,随后逐步覆盖至周边全部小区。同时,社区将督促物业及时清理水箱更换清理滤网,过滤水质,确保居民使用放心水。

2.道路拥堵问题。双铁路已完成二次水稳工程,正在做沥青混凝土配合比,等待实验室结果,预计7月份通车。南云路正在铺设路床,预计9月份通车。经过和建设部门对接,天泰路和地泰路预计下半年进场施工,届时锦绣山河周边道路拥堵问题,会得到有效缓解。

3.空气恶臭难闻问题。配合郑州市城管委对郑州综合性垃圾处理厂进行巡查,督促垃圾处理厂按照要求进行作业,尽可能减少异味产生。该问题主要是郑州市综合垃圾处理厂的问题,详见本批问题受理编号为D410000201806060059的有关情况。

4.暖气问题。目前,暖气管道已基本铺设完毕,仅剩嵩山路辅道段正在施工。预计2018年底完成管道铺设,具备供暖条件。

5.配套基础教育设施问题。涉及两处规划学校用地,嵩山路街道办事处已完成地表附属物征迁工作,二七区政府已安排区直相关单位全力推进土地规划建设等各项手续办理,力争早日开工建设。

问责情况:无**二十一、郑州市登封市****受理编号:****X410000201806060062**

反映情况:群众来信反映,平顶山汝州市段村、马窑、朱沟与郑州市登封市送表乡交界地带附近,由登封市地头蛇张龙征、李双印、王国宴、李自强非法开山采石,烧石灰、卖石子,其中界碑坡和张毛山有6个大型粉碎机厂和6个石灰厂,南马窑西山山神庙前新建1个大型采石厂,毁坏农田。晚间开采时,有上百辆车来拉货,放炮声、粉碎声、开车声震耳欲聋,生产时灰尘、烟雾漫山遍野。由于污染严重,河里的水臭了,井里的水也不能吃了。希望环境污染问题能够得以解决。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来信所反映问题中“6个大型粉碎机厂和6个石灰厂、1个大型采石厂”,涉及登封市的企业有送表矿区境内矿山2家、石灰厂2家、石子厂2家;其余厂矿举报人所反映的情况均在汝州市陵头镇境内。

1.举报人所反映的张龙征2011年在登封市送表矿区西送表村张宝山处建设一家石灰窑厂(登封市银岭建材有限公司),公司法人:屈万超,工程建设项目已经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2011年1月11日,经郑州市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郑环建表(2011)3号;一期于2013年1月15日经郑州市环保局验收,验收文号:郑环验表(2013)6号;二期于2014年12月31日经郑州市环保局验收,验收文号:郑环验表(2014)105号,按照上级部门要求,该公司安装在线监测设备,与郑州市环保局监控平台实

现数据共享,属证照齐全企业。

2.举报人所反映的李双印为登封市送表矿区和沟村人,于2007年在登封市送表矿区和沟村建设一家石料加工企业(登封市和生石料厂矿山),法人代表:李双印,主要生产加工石子,设计产能为30万吨/年,有企业营业执照和矿山开采证,目前该矿山处于停滞状态。

3.举报人所反映的李自强,属登封市华众建材有限公司和登封市文鑫石料厂的投资人,两家企业位于登封市送表矿区界碑坡处。

登封市华众建材有限公司矿山,位于河南省登封市送表矿区东送表村,法人李文源,有采矿许可证(证号C4101852009127130048596)。

登封市华众建材有限公司石灰窑2012年12月10日经郑州市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郑环建表(2012)172号;2013年11月25日郑州市环保局验收,验收文号:郑环验表(2013)109号,按照上级部门要求,该矿安装在线监测设备,与郑州市环保局监控平台实现数据共享,属证照齐全企业。

登封市文鑫石料厂,位于河南省登封市送表矿区田家沟村。公司是以生产石子为主的企业,有营业执照,法人周晓翠,工程建设项目2016年进行了现状评估,属证照齐全企业。

4.举报人反映的王国宴和南马窑西山山神庙前新建1个大型采石厂属于河南省汝州市陵头镇境内。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6月9日,登封市送表矿区经济发展服务中心韩玉晓、登封市矿区环保中队刘益民、登封市矿区国土所刘梦恩成立调查组,对环保督察组交办问题进行现场勘查。经调查:登封市华众建材有限公司和登封市银岭建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份已安装在线监控。经现场检查和调取查看在线数据发现两家公司数据正常未发现违法排污现象;未发现污水外排河道迹象。

登封市华众建材有限公司矿山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三区两线及特定生态保护区范围内露天矿山开发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意见》(郑政(2017)15号),正在对该企业矿山老坑有序进行恢复治理,污染防治设施有30型除尘喷雾炮一台,移动洒水车一辆。

登封市和生石料厂、登封市文鑫石料厂按照现状评估要求污染防治设施齐全,建有全密闭生产车间,洒水降尘设施,没有发现污水外排河道迹象。因提质治理现处于停产状态。

两家环保石灰窑在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属正常生产企业,执行重污染天气响应措施,并编制有执行重污染天气一厂一策方案,不属于非法生产企业。石子企业多为外购碎石进行加工。

举报人所反映的登封市送表矿区境内情况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登封市将加大监管巡查力度。

问责情况:无